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 议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宋正兴主 持。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 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报送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爱丽家居 2020 年第一 季度报告》及《爱丽家居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

备查文件:

-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决议》 1.
- 2.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记录》